

湛江市地震局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7.7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5 万元，增长 4.5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本部门新增下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湛江市防震技术服务中心业务接待等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7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增长 1.34%，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 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本部门新增一个下属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故业务接待费用有所增加。



2021年2月22日